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241035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3段3號

承辦人：李美江

電話：(02)29800495 分機187

傳真：(02)29824755

電子信箱：ab2756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重修小英字第11180362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受文者為民眾或附件有實體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學年度第1學期國小英語領域分區輔導實施計畫、原教育局核定函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「111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英語領域分區輔導暨增能研習」，請貴校依規定薦派領域召集人或英語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新北市111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分區輔導實施計畫（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9月7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11724149號函）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本市所屬公立國小英語教師，每校薦派1名，以領域召集人為佳。
- 三、請各校自即日起逕至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-教師研習系統」薦派教師參加，參加教師核予公假登記、課務派代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5小時。受薦派教師務請確實出席、全程參與，並應回校與英語領域教師分享。
- 四、辦理日期及場次：共4場，請依學校所屬分區報名，詳細日期與場次如下：
 - (一)111年11月7日（星期一，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）：三重分區、三鶯分區
 - (二)111年11月14日（星期一，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）：新莊分區、瑞芳分區
 - (三)111年11月21日（星期一，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）：文

山分區、淡水分區、七星分區

(四)111年11月28日(星期一,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):板橋分區、雙和分區

五、辦理地點:本市修德國小龍鳳樓1F視聽館(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3號)

六、本案聯絡人:劉容靜專任助理,若有任何問題請洽2980-0495分機187。

七、檢附「新北市111學年度第1學期國小英語領域分區輔導暨增能研習實施計畫」及原教育局核定函各一份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)